

注册商标撤销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九条、第五十五条之规定，下列注册商标依法撤销，予以公告。其商标专用权自公告之日起终止。

注册号： 44848477

商标： 医佑

类别： 32

文号： 撤三字[2024]第Y034928号

撤销理由： 连续三年不使用

撤销商品/服务项目： 啤酒；麦芽啤酒；低酒精啤酒；已调味的啤酒；制作饮料用无酒精配料；制果味饮料用糖浆